

张晓松 著

YUNNAN SHAO SHU MINZU WENHUA LISHI CHUANCHENG YU BIANQIAN

云南少数民族文化历史传承与变迁

云南民族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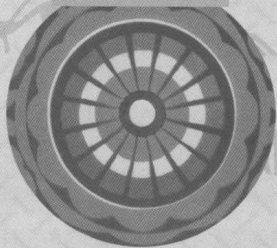


张晓松 著

YUNNAN SHAO SHU MINZU WENHUA LISHI CHUANCHENG YU BIANQIAN

云南少数民族文化历史传承与变迁

云南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云南少数民族文化历史传承与变迁/张晓松著. —昆明:
云南民族出版社, 2007.7

ISBN 978-7-5367-3739-6

I. 云… II. 张… III. 少数民族—民族文化—文化
史—云南省 IV. K280.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82655 号

责任编辑	奚寿鼎
装帧设计	何志明
责任校对	王 梓
出版发行	云南民族出版社 (昆明市环城西路 170 号云南民族大厦 邮编: 650032) http://www.ynbook.com ynbook@vip.163.com
规 格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12
字 数	300 千
印 制	云南民族印刷厂
版次印次	2007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
定 价	30.00 元
书 号	ISBN 978-7-5367-3739-6/K·982

目 录

引 论	(1)
一、文化及其特征	(1)
二、文化比较与互动	(14)
三、中国传统文化的形 成 与 发 展	(17)
第一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历史传承	(28)
一、红土高原上的人类文明曙光	(28)
二、源流相间的民族传统文化圈链	(34)
三、历史演变进程中云南少数民族传统文化 的交融与变异	(47)
第二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经济的多元文化模式	(61)
一、复杂多样的自然生态文化特征	(62)
二、民族传统生产方式的多样性	(68)
三、多种传统民族经济形态并存的立体历史画卷	(83)
第三章 云南少数民族基础制度的文化展示	(94)
一、早期家庭文化中的女性功能	(95)
二、家庭权能主导地位转换中的性别安排	(102)
三、互助协调中的家庭结构走向及多样性	(113)

第四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政治行政制度文化历史演变	(118)
一、皇权统治下的少数民族政治行政制度的二元结构	(118)
二、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条件下的少数民族政治行政制度的多元模式及成因	(132)
三、新旧体制转换后的民族区域自治政治行政制度	(143)
第五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民俗的文化魅力	(181)
一、生产生活中的民俗文化再现	(182)
二、民族精神文化中的道德价值判断	(197)
三、民族社会运行中的民俗文化规范	(205)
第六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文化解释系统中的文学艺术形式	(215)
一、口承文化中的民族民间文学	(215)
二、丰富多彩的民族艺术文化	(232)
三、民族传统与现代文化的糅合	(245)
第七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文化的教育功能	(255)
一、从远古走来的火塘教育	(255)
二、世俗与宗教结合的佛寺教育	(257)
三、实现民族繁荣的现代教育	(262)
第八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宗教的文化解析	(273)
一、原始宗教——远古先民的智慧之晶	(277)
二、现代宗教——西学东渐的理念之果	(291)
三、他山之石——传统与现实结合的和谐之路	(304)

第九章 云南少数民族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人才支撑 …	(316)
一、人才的基本功能及其特点	(316)
二、云南少数民族人才资源开发的理论支点及现状分析	(323)
三、云南少数民族地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 与人才资源开发	(337)
第十章 云南少数民族传统精神文化的传承与升华	(350)
一、云南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建设有机结合	(350)
二、云南少数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与云南建设 民族文化大省相辅相成	(356)
三、云南少数民族地区优秀传统文化传承与国家 各项战略目标相结合	(360)
主要参考书目	(369)
后 记	(375)

引 论

一、文化及其特征

经过漫长历史岁月的演进，人类终于与自然分裂并从动物界超越出来。从人类进化的本质来看，文化成为人类灵性的起点。人类与自然发生关系的行为，产生了双重结果。一方面，人类在改造自然的同时，在自然界身上打上人类文化印记，从而使自然界降为客体；另一方面，人类在改造自然的同时，也改造自己，以文化作为独立于自然界的自我标记，从而使自己由自然的一部分上升为作用于自然的主体。因此，文化应是人类特有的产物和标记。同没有人类便没有文化一样，没有文化也没有人类。人类的文化性与文化的人类性是同一事物的两种表示。文化虽然是和人类与时俱进的，但文化的语言表示，却是人类理性思维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远古时期的初民，虽然一切活动已表现为文化现象，然而，人类却无法言说这种现象。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类思维能力的提高，文化的具体表象，被人类用抽象的形式表示出来，尤其是文字的出现，文化的表述就更加丰富多彩。

中国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文明古国之一。因此，文化的起源源远流长，见诸于文字记载的文化表述也历史久远。《周易·贲卦》（《易传》）说：“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这是“文化”一词的初始表述。孔颖达在《周易正义》中也将“文化”释为

“以文教化”之义。而汉代的刘向则在《说苑·指武》中明确将文化一词连接表述出来：“圣人之治天下也，先文德而后武力，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晋书·束皙传》也有“文化内辑，武功则悠”的阐述。从对文化的表述来看，我国古代对文化概念及内容的界定，一般是反映精神文化方面，主要是“以文教化”，对人们进行思想教育和行为规范。

现今“文化”一词，系西方引进演化而来。早期的“文化”概念源于拉丁语，指种植、耕耘、农作，后被植入哲学领域，具有智慧之意。欧洲启蒙运动开始后，“文化”一词作为独立名词固定下来，并形成了现代意义上的文化概念。而这一概念，确立了“以人为本”的人文理念，使“文化”成为人文科学的基本概念。而对文化意义的解释，不同时期、不同学派都不尽相同。康德在《判断力的批判》一文中从哲学角度给文化定义为：有理性的实体为了一定的目的而进行的能力创造，并认为，文化从一开始就不属于个人，而属于整个民族和人类。新康德主义者 E·卡西尔对康德的定义又作了进一步发展。其从符号学的角度将文化释义为，“符号化的思维和符号化的行为是人类生活中最富于代表性的特征，并且人类文化的全部发展都依赖于这些条件。这一点是无可争辩的”。^① 19 世纪后叶兴起的文化人类学，开始将文化作为一个特定的学科领域进行研究，并形成不同的文化人类学派。被称为人类学之父的英国人类学家 E·B·泰勒在其经典著作《原始文化》一书中提出人类学是研究“文化的科学”，并将其定义为：文化，就其在民族志中的广义而言，是个复合的整体，它包含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和个人作为社会成员所必需的其他能力及习惯。新进化学派的创始者英国人 L·A·怀特论证了不同于文化人类学的单独的文化科学，认

① [德] E·卡西尔著：《人论》，甘阳译，第 35 页，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5 年版。

为人与动物的不同在于文化，而文化的实质在于符号或符号能力。为此，他指出：“全部文化（文明）依赖于符号。正是由于符号能力的产生和运用才使得文化得以产生和存在；正是由于符号的使用，才使得文化有可能永存不朽。没有符号，就没有文化，人也就仅仅是动物而不会成其为人类”。^① 兴起于 20 世纪中叶的前苏联文化研究热潮，是从马克思列宁主义唯物史观出发，建立起具有自身特点的文化学理论体系。1973 年出版的《苏联大百科全书》将文化定义为：“社会和人 在历史上一定的发展水平，它表现为人们进行生活和活动的种种类型和形式，以及人们所创造的物质和精神财富。”^② 该条对这一界定还进一步做了具体解释：“文化是对社会的一种特殊的鉴定，它表明人类所达到的，由人同自然界和社会的关系所决定的历史发展水平。因而文化也是人和自然界与社会统一的特殊表现，是对个人创造力和才能发挥程度的鉴定。文化本身不仅包括人们活动的对象性结果（机器、技术设备、认识结果、艺术作品、法规和道德等），也包括人在活动中所发挥的主观力量和才能（知识和才能，生产技巧和职业技巧，智力、美学和道德发展的水平，世界观，人们在集体和社会内相互交往的方式和方法）。人们通常根据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这两种基本生产形式，把文化分成为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物质文化包括全部物质活动及其结果（劳动工具、住宅、日常生活用品、衣服、交通工具和联络手段等）；精神文化包括意识和精神生产（从认识、伦理、培养和教育，直到法、哲学、伦理学、美学、科学、文学、神话宗教）”。^③

① L·A·怀特著：《文化科学——人和文明的研究》，第 382 页，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

② 《文化学辞典》，第 749 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88 年版。

③ 《文化学辞典》，第 753 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88 年版。

我国于20世纪80年代起,也出现了“文化热”,并相应接受或提出了许多文化界定。有的大体沿用前苏联学术界的看法,将文化界定为“人类在社会发展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①有的将文化概念作了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文化概念包括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狭义文化则仅指精神文化。之后,又有的将制度文化独立出来,与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一起构成人类文化体系。另有一部分学术观点或接受西方文化学概念,或在西方文化概念的基础上进行补充与改造。总之,文化在进入学术领域后不断演变与丰富,涉及的范围越来越广,使用的方式越来越灵活多样。虽然这一状况使人们难以把握应用者的确切意向,但对文化关注的热烈趋向却表现出学术气氛活跃。人们不再更多地关注文化概念确切与否的判定,而是关注在文化研究的氛围中,追求其所产生的理性思考和现实实践。从这个意义上讲,文化的确是一种符号,人们借助这个符号来表示和传递各自不同的意向与信息。这样,文化本身就成为科学现象,应运而生的各种文化学研究,从各种领域和视角来研究文化的产生与发展、文化的表象与本质、文化的个性与共性、文化的比较与传播、文化的交融与异化等等,从而使文化研究一浪高过一浪。

同所有事物一样,人类文化一经产生,就具有自身特性。其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文化具有多样性特征。人类社会的形成是以人类文明为起点的。生活在不同自然地理环境中人类共同体,一方面努力地认识自然规律,适应自然环境;另一方面又不断地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去征服自然,改造自然,创造了各自的生产生存方式。这就形成了千姿百态的文明模式。在世界范围内,无论是古埃及文明、古印度文明、古巴比伦文明和古老华夏文明,还是东亚、

① 《文化学辞典》,第755页,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1988年版。

南亚、非洲、西亚、地中海和美洲六大文明区，无不闪烁着多彩耀眼的人类文明曙光。在各个区域内，特质各异的区域和民族文化，也使人类文明百花园璀璨夺目。

民族文化的异质造就了人类文明的多样性。一方面，不同的文明模式在各自的自然地理单元环境中沿着自身的轨迹发展，展现出鲜明的个性特征；另一方面，各种文明类型在彼此碰撞与交融中相互吸收、相互借鉴、相互消化、相互转化，使个性展现出共性特征。从人类文明产生的那一刻起，不同的文明类型就注定了它的历史地位和历史功劳。虽然某种文明可能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存世短暂，有的转化为其他文明形式，但都不会因此被历史遗忘，更不能成为其他文明鄙视或歧视的理由。无论一个文明的最终命运如何，其都是人类文明的有机组成部分，都有其历史的功绩和存在的价值。同时，发展的不平衡注定了人类文明的多样性，也决定了文明中心的动态性。古埃及、古印度、古巴比伦和古老华夏文明兴起与衰落，东亚、南亚、非洲、西亚、地中海和美洲诸多文明的湮灭与交替，近现代列强的此起彼伏的兴衰景观，都反映了文明重心的不断转移。永恒的文明中心是不存在的，以我为中心的文明观是错误的，文明上的偏见是自欺欺人的，陶醉在自我文明至上中注定是要受到历史惩罚的。成为历史典故和笑柄的“夜郎自大”使其长期处于文化未开化中；唯我独尊的中华帝国被自己视为蛮夷的西方列强打得一败涂地。自称日不落的大英帝国未老先衰；而一向对其他文化嗤之以鼻的西方文明也日渐势微。

人类文明和文化的多样性向人们展示了这样一个事实：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不同自然地理环境造就了不同的文明个体，并形成相对独立的文明中心。一方面，每一个文明中心以自身特有的文化基质为动力进行历史纵向发展；另一方面，每一个文明中心又在现实横向运动中实现不同文化的碰撞与交融。这样，每一

个文化注定显示出二重性。即本文化的特性和多文化的共性。从这个意义上讲，人类文明的多样性不仅体现在文明群体之中，而且也表现在文明个体之内。因而，我们应将多样性作为开启人类文明宝库的钥匙，把多样性作为把握人类文明总体性本质，以理智的思维和平和的心态审视一切文明和文化，充分肯定每一种文明和文化的历史价值和存在的合理性与发展的必要性。因为，人类文明和文化的多样性特性决定了尊重和肯定其他文明和文化，也是对自身文明和文化的尊重与肯定。

从人类进化的本质来看，文化成为人类灵性显示的起点，是人类文明的标志。人类与自然发生关系的行为，产生了双重结果。一方面，人类在改造自然的同时，在自然界身上打上了人类文化印记，从而使自然界降为客体；另一方面，人类在改造自然的同时，也改造自己，以文化作为独立于自然界的自我标记，从而使自己由自然的一部分上升为作用于自然的主体。因此，文化应是人类特有的产物和特有标记。同没有人类便没有文化一样，没有文化也没有人类。人类的文化性和文化的人类性是同一事物的两种表示。人类文化包含着人类社会生产、生活实践活动的一切内容，并可从不同的角度划分为不同的类别。我国著名学者梁漱溟先生将文化分为三个方面：一是精神生活方面，包括宗教、哲学、科学、艺术等；二是社会生活方面，对于周围的人——家族、朋友、社会、国家、世界——之间的生活方法，都属于社会生活的方面，如社会组织、伦理习惯、政治制度及经济关系；三是物质生活方面，包括饮食起居种种享受，人类对于自然界求生存的各种方式等。学者们将其引申成为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精神文化三个方面。有的学者将文化按结构层次分为微观文化、中观文化和宏观文化。凡此种种，都说明文化现象是人类社会特有现象并表现为人类社会活动的一切。

民族作为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

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的稳定的人们共同体，必然同文化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共同的语言、共同的地域、共同的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的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构成民族共同体的四个基本特征，实质上就是四个基本文化要素。这些要素是界定于其他民族共同体的文化标志。民族是文化的载体，文化以民族文化的形式而存在；文化是民族的标记，不同的文化构成不同的民族。不同的自然地理环境条件下的人们形成不同的物质生产方式、社会生活方式、社会组织形式、思维模式、道德行为规范、风俗习惯、宗教信仰等，实际上就是形成不同类型的民族文化。一个民族之所以成为民族，从文化学的角度讲，在于它具有自身特有的文化特点。因此，文化既是人类产生、存在和发展的标志，也是民族产生、存在和发展的标志。

人类文明和文化的多样性及文化的民族属性决定了人类应该怎样在共性与个性的结合上选择自己的发展道路与制度模式。只有在人类文明和文化的多样性与差异性的比较中，各个民族文明与文化个体才能认识到自身在人类文明和文化的总结构中所处的位置，并理性地确定各自未来的发展方向与制度安排。与此同时，各个民族文明与文化个体又应不断地遵循人类文明和文化共性的本质要求，通过相互交流、相互渗透、相互借鉴、相互吸收，寻求共同性的结合点，实现共同发展与繁荣。

发展不平衡是人类社会普遍存在的规律。在人类的早期社会，人们利用和改造自然条件的能力非常有限，一般只能被动地适应自然地理环境。不同的自然地理环境条件下，不仅会产生不同的社会生产生活方式和社会组织形式，而且也会形成多样性的精神文化模式。正如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指出，不同的地理环境决定着原始公社的不同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他说：“不同的公社在各自的自然环境中，找到不同的生产和不同的生活资料。因此，它们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产品也就各不相同。这

种自然的差别。在公社互相接触时引起了产品的互相交换，从而使这些产品逐渐变成商品”。^① 他还指出：“资本的祖国不是草木繁茂的热带，而是温带。不是土壤的绝对肥力，而是它的差异性和它的自然产品的多样性，形成社会分工的自然基础，并且通过人所处的自然环境的变化。促使他们自己的需要、能力、劳动资料和劳动方式趋于多样性。”^② 正是这种不同的自然地理环境，使人们分别选择了农业、狩猎、养殖、捕捞、采集等各种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从而使文化的多样性表现得十分突出。

其次，文化具有流动性特征。在人类社会发展的过程中，不同的民族、不同的地区，由于地域环境等自然因素的影响和社会集团的内部要素的作用，所选择的生产生活方式各不相同，社会发展程度与速度也存在着较大的差异。发展的不平衡乃是人类社会存在的普遍现象和客观规律。这种状况事实上构成一种“文化差”。这种文化差在人类交往规律的作用下，不断流动，形成一种“文化流”。一定的文化模式存在与发展，与一定的时空相联系。其表现为：一方面，一定的文化模式必有与之相应的空间量度作为自身的横向标尺，以确定其规模与能量；另一方面，时间作为一定文化模式的纵向标尺，随着时间的推移，文化模式会发生变异。或在空间拓展中，改造吸收异质文化而不断壮大；或在被异质文化渗透过程中不断萎缩乃至消失。一般说来，文化模式规模质量大小高低是与时空量度成正比的。生产力水平较高的文化模式，其存在的空间较大，存在的时间较长；反之，就较短。

一种文化模式一经产生，就开始其空间上的拓展和时间上的延伸。这是一种文化流动，或文化传播。只要存在着相应的时空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0页，第23卷，1965年版。

② 《资本论》，第561页，第一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

条件,其会在与自身能量相当的时空范围内,将文化能量尽可能地发挥出来。然而不同地区、不同民族的文化模式由于受时空的限制,使其在拓展过程中要承受种种阻力。一方面,在自然地理环境方面,如果某一文化模式的能量尚不足以克服自然地理环境限制时,其文化流动或传播只能局限于相应的区域内。另一方面,某种文化模式在流动或传播过程中,往往会与另一种文化模式相遇,并发生碰撞,从而消耗其流动与传播的能量,如果无法克服对方的阻力,就无法实现新的流动或传播。

然而,从本质上讲,文化流动或传播是不允许有界限的。阻力和障碍是暂时的,随着时间的推移,其必然会被克服。文化流动或传播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动力和必然趋势。

第三,文化具有交融性特征。在文化流动或传播的过程中,不同类型和性质的文化,通过相互渗透、相互吸收、相互比较、相互碰撞而得到发展,尽管这种发展会从形式表现出:某种文化个体拓展与扩大或某种文化个体的萎缩或消失。然而,无论是拓展与扩大,还是萎缩与消失,都是文化发展与升华的表现形式。拓展与扩大的文化个体,在吸收异质文化要素中,肯定了对方的价值与存在,使个性拓展为共性。萎缩或消失的文化个体,并非个性的完全消失,而是借新的形式在更高的层次上和更大的范围内,得以自我保存与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讲,交融是文化的一种发展形式。无论是强势文化体将其文化要素渗透于弱势文化体;或是弱势文化体被纳入强势文化体,都是一种优势互补的文化要素的有机结合(弱势文化体要素被吸收本身证明其存在的合理性和适应性),都是在扬弃的过程中双方个性的保留与升华。从这个意义上讲,强势文化体与弱势文化体并无“强弱之分和优劣之别”,自身的存在发展是以对方存在与发展为前提的。文化的交融是文化要素输入与吸收同时进行的。在本体文化要素输入异体文化的同时,也在吸收着异体文化要素来补充自己。同没有

绝对“纯洁”的人类共同体一样，也没有绝对“纯洁”的文化体。文化的交融性是文化发展基础和动力。任何一种文化体只有在相互交融过程中，才能存在与发展。一方面要不断吸收各种文化要素的养分，另一方面又不断输出自身的文化能量，在互补中壮大起来。如果一种文化的输出功能和吸收功能退化或衰竭，而不能进行文化交融，那么，这种文化体将会被历史所淘汰。

第四，文化发展的非均衡性。经济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性，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规律。这种规律反映在文化上同样是非均衡性的。不同的文化个体，受自然地理环境和社会人文环境的影响不同，故存在着差异性。而在发展过程中，其速度的差异又出现文化发展的非均衡性。一方面，内蕴强大的主体文化以其强大的渗透力、扩张力和融合力，或将弱势文化吸释，或将其捧得越来越远，这是文化发展上的“马太效应”。另一方面，一些弱势文化个体在审视自身生存环境和发展走向时，能趋利避害，主动接受先进文化要素，并以加速度和超常规发展，从而实现后来者居上。而一些先前的优势文化个体，或因为内部缺乏继续发展进取的动力，或因外部环境禁锢，使优势反而成为沉重包袱，在前进的道路上举步维艰，甚至萎缩后退。

从文化发展历史进程来看，非均衡性和后来者居上是历史的客观规律和社会进步的表现。正是在这种有前有后、你追我赶的情况下，各个文化个体，为了不被历史淘汰，才会最大限度地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去发展自己、完善自己。一切文化优势都是相对的和具有时代性的。其发展呈台阶式上升。每当达到一级平台后，如果没跃上新的台阶的条件和能力，那么能量强劲的后来者往往会借助这一平台，实现跨越式发展。所以，文化的优劣势是暂时的，文化发展的速度也是相对的。不可能有某种文化个体永远是先进的、强势的和快速发展的，也不可能有某个文化个体永远是落后和滞缓状态的。“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文化博

弈的胜负总是不断地更替的。只要保持着向上的进取心和永不停止的拼搏，无论是胜利与失败，都是获得新成功的起点。从这个意义上讲，现存的各种文化个体，无论处于何种状况，无论在历史上，还是现实中，都是发挥了自己应有作用的，都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不可或缺的条件和要素。决不能搞什么文化歧视，以为只有自己的文化先进而排斥其他文化，这是历史的无知和短视。如果企图把其他文化视为包袱或累赘，予以歧视，甚至阻碍它们的存在与发展，那就更是大错特错。文化的互补是文化发展的基础，任何文化离开其他文化而单独存在与发展，都是不可能的。

第五，文化的社会性。人的社会性特征决定了人类文化的社会性。社会性之所以成为文化的基本特征，在于文化是超个体的。文化是人类社会群体属性。一种思想和行为，只有被社会认同和普遍享用，才能成为文化。诸如不同的区域、阶级、民族、国家、团体等，构成相应的区域文化、团体文化、民族文化、国家文化等。人类社会群体大小不一，但都是超个体的社会性产物。首先是文化存在的社会性。任何一种特定的文化现象，都必须有特定的社会存在基础。没有社会这一载体，文化就不可能存在。一种文化成果，不能由个体创造。然而，如果这一文化成果不能为社会所认可、所采用，这种文化成果就不可能存在下去，更不可能发展。其次是文化的传播、交融属性的基础在于它的社会性。文化传播、交融是超个体的社会行为。个体之间、群体之间的相应文化传播，一代又一代的文化历史传递，都反映出文化的社会性。再次是文化的发展基于不断地新的文化要素的流入。每一代创造的文化成果，将成为下一代人创造新文化成果的基础。一代又一代文化成果的积累，方可建构出宏伟壮观的人类文化大厦。个体可以为文化大厦添砖加瓦，但任何个体都不可能独立建造出文化大厦。文化的社会性，使文化形成一个个文化体，而这些文化体又集成成更大的文化群，乃至形成一个文化大世